

「禱告·聖靈·異象」

講員：連達傑牧師 26/7/2020 (日)

(一) 引言

「禱告」、「聖靈」、「異象」，三者都是我們在教會圈子裏多講多使用的詞彙。然而，相信我們都認定，我們對此實在難以掌握，更不易明白其中的奧妙。是的，它們都是「很屬靈」的，是以我盼望自己能在這裏講解得清楚，特別是它們相互間的關係。

這屬靈的事，我們真的不易了解！

「**禱告**」----「1 耶穌在一個地方禱告；禱告完了，有個門徒對他說：「**求主教導我們禱告**，像約翰教導他的門徒。」」(路十一：1)

「**聖靈**」----「5 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6 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7 我說：『你們必須重生』，你不要以為希奇。8 **風隨著意思吹，你聽見風的響聲，卻不曉得從哪裏來，往哪裏去；凡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約三：5-8)

「**異象**」----「9 第二天，他們行路將近那城。彼得約在午正，上房頂去禱告，10 覺得餓了，想要吃。那家的人正預備飯的時候，彼得魂遊象外，11 看見天開了，有一物降下，好像一塊大布，繫著四角，縋在地上，12 裏面有地上各樣四足的走獸和昆蟲，並天上的飛鳥；13 又有聲音向他說：「彼得，起來，宰了吃！」14 彼得卻說：「主啊，這是不可的！凡俗物和不潔淨的物，我從來沒有吃過。」15 第二次有聲音向他說：「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俗物。」16 這樣一連三次，那物隨即收回天上去了。17 **彼得心裏正在猜疑之間，不知所看見的異象是甚麼意思。**哥尼流所差來的人已經訪問到西門的家，站在門外。」(徒十：9-17)

注意，「祈禱」強調人的呈獻及信仰群體當盡的本份；而「聖靈」及「異象」則多看重是神自己的作為。今天的教會/信仰群體正正十分需要這三者，可惜卻也很缺乏認識之。

我所訂的題目是「禱告·聖靈·異象」，其次序是「禱告」→「聖靈」→「異象」，但我分享下去時，卻想倒過來說明，次序就是「異象」→「聖靈」→「禱告」，因最終是期盼我們屬主的人，要好好地實踐祈禱，既祈求聖靈來作工，也尋求從神而來的異象。

(二) 何謂「異象」

「異象」(Vision) 就是：

“The revelation of the word and will of God to man by the inspiration of the Holy Spirit involves besides the dream (q. v.) the phenomenon of supernatural vision. Whereas the dream occurs only during sleep, the vision is more vividly perceived by the physical sense of sight and occurs more normally when one is awake...The visions vouchsafed in the Bible were often given for the purpose of guiding the recipient in an immediate situation...Genuine visions were granted the true prophets of the Lord by means of the Holy Spirit...”
(*Baker's Dictionary of Theology*, p. 545)

“Visual experience of any kind. The term ...usually refers to the extraordinary religious experience of a prophet...Often ‘vision’ is apparently used simply as a technical term for a verbal communication from God. Thus Samuel’s call is literally called a vision (1 Sam 3:15), and the same term seems to have this auditory meaning (v 1)... In the famous proverb traditionally rendered ‘Where there is no vision, the people perish,’ (Pro. 29:18) the term ‘vision’ refers to prophetic revelation, the divine gift of prophecy which was intended as a guiding influence upon Israelite society.” (*Baker Encyclopedia of the Bible*, Vol. 2, p. 2127)

「異象 Vision (1) 是在聖經時代神啟示人的一種方式，是當人還醒著的時候，出現在人心中的可見印象。(2) 一種更普遍的名詞，意即神超自然的啟示，如但 9:24。」(《最新實用神學名詞辭典》，頁 382)

- ◆ 「沒有異象〔或譯默示〕，民就放肆；惟遵守律法的，便為有福。」(箴二十九：18，《和合本》，《和合本修訂版》)
- ◆ 「沒有啟示，人民就沒有法紀；遵守律法的，就為有福。」(箴二十九：18，《新譯本》)
- ◆ 「沒有上帝的引導，人民就放蕩無羈；遵守上帝法律的人多麼有福！」(箴二十九：18，《現代中文譯本》，《現代中文譯本修訂版》)

-
- ★ “Where there is no **vision [or revelation]**, the people are unrestrained, but happy is he who keeps the law.” (Prov. 29: 18, NASB—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
 - ★ “Where there is no **revelation**, the people cast off restraint; but blessed is he who keeps the law.” (Prov. 29: 18, NIV—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 ★ “When people do not accept **divine guidance**, they run wild. But whoever obeys the law is joyful.” (Prov. 29: 18, NLT—New Living Translation)

「異象」這詞，舊約出現了86次，新約出現了15次。

「異象」的意思，就是神透過聖靈的感動，向其子民顯明（宣告）祂要說的話及心意；這是超自然的活動和經歷，人接收了或聽見了，就是有所「看見」，有「異象」了。

「異象」是有指引性的作用。它使人在當前的景況或處境下曉得如何做，以致所走的方向合乎神的心意；又使人衝破各種客觀環境的限制，積極行動以塑造美好的將來。

箴廿九：18中「異象」的意思是指先知所領受的「啟示」或「默示」，若沒有這些「啟示」或「默示」，人民就會任意行事。換言之，人民的表現與是否認識神的心意有密切關係。沒有神的話語的宣告，就是沒有「默示」（撒三：1）。

「異象」原文帶有「看到」的意思，那麼，我們說有「異象」，就表示我們「看到」一些事情和景象。然則，不是憑「肉眼」看得見，乃憑「心靈的眼睛」或「信心的眼睛」來領受——聖靈在我們心中動工，使我們心眼明亮過來，就能看見。

今天，我們仍可領受從神來的異象，若以為不可以的話，這是不正確的；它否定了神今天仍活在我們當中，又否定了祂有其心意在我們身上，更否定了聖靈會向我們說話——當然，我們必須承認，我們所領受的異象，絕不能超越聖經的教導。說得更清楚，真正從神來的異象，是與神的話語相符的，是互相印証的。

~連達傑，求復興（禱告學習班）。香港，香港基督教「復興中心」，1992，頁 6-7~

（三）「異象」有何重要性

「『放肆』就是隨便。一個沒有異象的人，隨意而行，不是討主的喜悅，乃是討自己的喜悅；不是照主的旨意而行，乃是照自己的意思而行。一個沒有異象的人，沒有方向；一個沒有方向的人，沒有道路；一個沒有道路的人，不能向前走，只能在曠野漂流。」

（滕近輝，《聖經中的十大異象》序）

- ◆ 「沒有上帝的引導，人民就放蕩無羈；遵守上帝法律的人多麼有福！」（箴二十九：18，《現代中文譯本》，《現代中文譯本修訂版》）
- ◆ 「不接受上帝的指引，民眾便會肆無忌憚；遵守律法的人，卻是有福的。」（箴二十九：18，《新普及譯本》）
- ★ “When people do not accept **divine guidance**, they run wild. But whoever obeys the law is joyful.” (Prov. 29: 18, NLT—New Living Translation)
- ★ “A nation without **God's guidance** is a nation without order. Happy are those who keep God's law!” (Prov. 29: 18, GNT—Good News Translation)

（四）在今天世界歷史和香港社會的特別處境下，我們尤其需要「異象」

香港社會已進入一個劇變的階段，而世界歷史大格局也似乎在明顯的轉變中，沒有人知道前路會是怎麼樣！

在這歷史轉折大時代中，我們十分需要從神而來的指引，叫我們知曉可如何走出合神心意的一步。是以領受「異象」將有助我們得力前行！

（五）首先注意：在「異象顯明」上，神有強烈的主權性、主動性和主導性，無人可以加以攔阻

異象的出現和顯明，往往叫我們看見是神主動作工，祂是滿有主權的神！例證：

（1）舊約

◆ 摩西見到「燒不著之荊棘」的異象（出三：1-12）

1 摩西牧養他岳父米甸祭司葉忒羅的羊群；一日領羊群往野外去，到了神的山，就是何烈山。2 耶和華的使者從荊棘裏火焰中向摩西顯現。摩西觀看，不料，荊棘被火燒著，卻沒有燒毀。3 摩西說：「我要過去看這大異象，這荊棘為何沒有燒壞呢？」4 耶和華神見他過去要看，就從荊棘裏呼叫說：「摩西！摩西！」他說：「我在這裏。」5 神說：「不要近前來。當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6 又說：「我是你父親的神，是亞伯拉罕

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摩西蒙上臉，因為怕看神。……」（出三：1-6）

◆ 撒母耳「聽到主說話」的異象（撒三：1-21）

1 童子撒母耳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當那些日子，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7 那時撒母耳還未認識耶和華，也未得耶和華的**默示**。8 耶和華第三次呼喚撒母耳。撒母耳起來，到以利那裏，說：「你又呼喚我？我在這裏。」以利才明白是耶和華呼喚童子。9 因此以利對撒母耳說：「你仍去睡吧；若再呼喚你，你就說：『耶和華啊，請說，僕人敬聽！』」撒母耳就去，仍睡在原處。10 耶和華又來站著，像前三次呼喚說：「撒母耳啊！撒母耳啊！」撒母耳回答說：「請說，僕人敬聽！」……15 撒母耳睡到天亮，就開了耶和華的殿門，不敢將**默示**告訴以利。……19 撒母耳長大了，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20 從但到別是巴所有的以色列人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21 耶和華又在示羅顯現；因為耶和華將自己的話**默示**撒母耳，撒母耳就把這話傳遍以色列地。（撒三：1，7-10，15，19-21）

*「默示」也可作「異象」

◆ 以賽亞見到「主高高坐在寶座上」的異象（賽六：1-13）

1 當烏西雅王崩的那年，我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他的衣裳垂下，遮滿聖殿。2 其上有撒拉弗侍立，各有六個翅膀：用兩個翅膀遮臉，兩個翅膀遮腳，兩個翅膀飛翔；3 彼此呼喊說：聖哉！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他的榮光充滿全地！4 因呼喊者的聲音，門檻的根基震動，殿充滿了煙雲。5 那時我說：「禍哉！我滅亡了！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又因我眼見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8 我又聽見主的聲音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我說：「我在這裏，請差遣我！」（賽六：1-5,8）

◆ 但以理見到「公綿羊及公山羊」的異象（但八：1-27）

1 伯沙撒王在位第三年，有**異象**現與我一但以理，是在先前所見的異象之後。2 我見了**異象**的時候，我以為在以攔省書珊城中；我見**異象**又如在烏萊河邊。3 我舉目觀看，見有雙角的公綿羊站在河邊，兩角都高。這角高過那角，更高的是後長的。4 我見那公綿羊往西、往北、往南抵觸。獸在牠面前都站立不住，也沒有能救護脫離牠手的；但牠任意而行，自高自大。5 我正思想的時候，見有一隻公山羊從西而來，遍行全地，腳不沾塵。這山羊兩眼當中有一非常的角。6 牠往我所看見、站在河邊有雙角的公綿羊那裏去，大發忿怒，向牠直闖。7 我見公山羊就近公綿羊，向牠發烈怒，抵觸牠，折斷牠的兩角。綿羊在牠面前站立不住；牠將綿羊觸倒在地，用腳踐踏，沒有能救綿羊脫離牠手的。……15 我一但以理見了這**異象**，願意明白其中的意思。忽有一位形狀像人的站在我面前。16 我又聽見烏萊河兩岸中有人聲呼叫說：「加百列啊，要使此人明白這**異象**。」17 他便來到我所站的地方。他一來，我就驚慌俯伏在地；他對我說：「人子啊，你要明白，因為這是關乎末後的**異象**。」18 他與我說話的時候，我面伏在地沉睡；他就摸我，扶我站起來，19 說：「我要指示你惱怒臨完必有的事，因為這是關乎末後的定期。20 你所看見雙角的公綿羊，就是米底亞和波斯王。21 那公山羊就是希臘王；兩眼當中的大角就是頭一王。……26 所說二千三百日的**異象**是真的，但你要將這**異象**封住，因為關乎後來許多的日子。」27 於是我一但以理昏迷不醒，病了數日，然後起來辦理王的事務。我因這異象驚奇，卻無人能明白其中的意思。（但八：1-7，15-21，26-27）

(2) 新約

◆ 使徒保羅日間遇見「復活基督」的異象（徒二十六：12-23）

12 「那時，我領了祭司長的權柄和命令，往大馬士革去。13 王啊，我在路上，晌午的時候，看見從天發光，比日頭還亮，四面照著我並與我同行的人。14 我們都仆倒在地，我就聽見有聲音用希伯來話向我說：『掃羅！掃羅！為甚麼逼迫我？你用腳踢刺是難的！』15 我說：『主啊，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16 你起來站著，我特意向你顯現，要派你作執事，作見證，將你所看見的事和我將要指示你的事證明出來。17 我也要救你脫離百姓和外邦人的手。18 我差你到他們那裏去，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19 「亞基帕王啊，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20 先在大馬士革，後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以及外邦，勸勉他們應當悔改歸向神，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21 因此，猶太人在殿裏拿住我，想要殺我。22 然而我蒙神的幫助，直到今日還站得住，對著尊貴、卑賤、老幼作見證；所講的並不外乎眾先知和摩西所說將來必成的事，23 就是基督必須受害，並且因從死裏復活，要首先把光明的道傳給百姓和外邦人。」（徒二十六：12-23）

◆ 使徒彼得見到「走獸飛鳥」的異象（徒十：1-33）

1 在凱撒利亞有一個人，名叫哥尼流，是「意大利營」的百夫長。2 他是個虔誠人，他和全家都敬畏神，多多賙濟百姓，常常禱告神。3 有一天，約在申初，他在**異象**中明明看見神的一個使者進去，到他那裏，說：「哥尼流。」4 哥尼流定睛看他，驚怕說：「主啊，甚麼事呢？」天使說：「你的禱告和你的賙濟達到神面前，已蒙記念了。5 現在你當打發人往約帕去，請那稱呼彼得的西門來。6 他住在海邊一個硝皮匠西門的家裏，房子在海邊上。」7 向他說話的天使去後，哥尼流叫了兩個家人和常伺候他的一個虔誠兵來，8 把這事都述說給他們聽，就打發他們往約帕去。9 第二天，他們行路將近那城。彼得約在午正，上房頂去禱告，10 覺得餓了，想要吃。那家的人正預備飯的時候，彼得魂遊象外，11 看見天開了，有一物降下，好像一塊大布，繫著四角，縋在地上，12 裏面有地上各樣四足的走獸和昆蟲，並天上的飛鳥；13 又有聲音向他說：「彼得，起來，宰了吃！」14 彼得卻說：「主啊，這是不可能的！凡俗物和不潔淨的物，我從來沒有吃過。」15 第二次有聲音向他說：「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俗物。」16 這樣一連三次，那物隨即收回天上去。17 彼得心裏正在猜疑之間，不知所看見的**異象**是甚麼意思。

哥尼流所差來的人已經訪問到西門的家，站在門外，18 喊著問：「有稱呼彼得的西門住在這裏沒有？」19 彼得還思想那**異象**的時候，聖靈向他說：「有三個人來找你。20 起來，下去，和他們同往，不要疑惑，因為是我差他們來的。」21 於是彼得下去見那些人，說：「我就是你們所找的人。你們來是為甚麼緣故？」22 他們說：「百夫長哥尼流是個義人，敬畏神，為猶太通國所稱讚。他蒙一位聖天使指示，叫他請你到他家裏去，聽你的話。」23 彼得就請他們進去，住了一宿。(徒十：1-33)

◆ 使徒保羅夜間看到「馬其頓人」的異象（徒十六：6-15）

6 聖靈既然禁止他們在亞細亞講道，他們就經過弗呂家、加拉太一帶地方。7 到了每西亞的邊界，他們想要往庇推尼去，耶穌的靈卻不許。8 他們就越過每西亞，下到特羅亞去。9 在夜間有**異象**現與保羅。有一個馬其頓人站著求他說：「請你過到馬其頓來幫助我們。」10 保羅既看見這**異象**，我們隨即想要往馬其頓去，以為神召我們傳福音給那裏的人聽。11 於是從特羅亞開船，一直行到撒摩特喇，第二天到了尼亞坡里。12 從那裏來到腓立比，就是馬其頓這一方的頭一個城，也是羅馬的駐防城。我們在這城裏住了幾天。……(徒十六：6-15)

◆ 使徒約翰見到「榮耀之主」的異象（啟一：9-20）

9 我一約翰就是你們的弟兄，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國度、忍耐裏一同有分，為神的道，並為給耶穌作的見證，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島上。10 當主日，我被聖靈感動，聽見在我後面有大聲音如吹號，說：11「你所看見的當寫在書上，達與以弗所、士每拿、別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鐵非、老底嘉那七個教會。」12 我轉過身來，要看是誰發聲與我說話；既轉過來，就看見七個金燈臺。13 燈臺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著金帶。14 他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15 腳好像在爐中鍛鍊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16 他右手拿著七星，從他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面貌如同烈日放光。17 我一看見，就仆倒在他腳前，像死了一樣。他用右手按著我，說：「不要懼怕！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18 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19 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和現在的事，並將來必成的事，都寫出來。20 論到你所看見、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個金燈臺的奧秘，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七燈臺就是七個教會。」(啟一：9-20)

(六) 主聖靈在「異象顯明」上也有顯著的角色

究竟「異象顯明」是如何得以成就的呢？若從三一神角度看，主要是靠誰來作成如此的工作呢？原來多是「聖靈」的作為啊！看看以下一些例子：

◆ 先知亞撒利雅傳話給亞撒王（代下十五：1-15）

1 **神的靈感動**俄德的兒子亞撒利雅。2 他出來迎接亞撒，對他說：「亞撒和猶大、便雅憫眾人哪，要聽我說：你們若順從耶和華，耶和華必與你們同在；你們若尋求他，就必尋見；你們若離棄他，他必離棄你們。3 以色列人不信真神，沒有訓誨的祭司，也沒有律法，已經好久了；4 但他們在急難的時候歸向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尋求他，他就被他們尋見。5 那時，出入的人不得平安，列國的居民都遭大亂；6 這國攻擊那國，這城攻擊那城，互相破壞，因為神用各樣災難擾亂他們。7 現在你們要剛強，不要手軟，因你們所行的必得賞賜。」(代下十五：1-7)

◆ 以西結所見到的兩個異象（結八：1-18 & 結四十：1-49）

1 第六年六月初五日，我坐在家中；猶大的眾長老坐在我面前。在那裏**主耶和華的靈**降在我身上。2 我觀看，見有形像彷彿火的形狀，從他腰以下的形狀有火，從他腰以上有光輝的形狀，彷彿光耀的精金。3 他伸出彷彿一隻手的樣式，抓住我的一縷頭髮，**靈就將我舉到天地中間**，在神的異象中，帶我到耶路撒冷朝北的內院門口，在那裏有觸動主怒偶像的坐位，就是惹動忌邪的。4 誰知，在那裏有以色列神的榮耀，形狀與我在平原所見的一樣。5 神對我說：「人子啊，你舉目向北觀看。」我就舉目向北觀看，見祭壇門的北邊，在門口有這惹忌邪的偶像；6 又對我說：「人子啊，以色列家所行的，就是在此行這大可憎的事，使我遠離我的聖所，你看見了嗎？你還要看見另有大可憎的事。……」(結八：1-6)

以西結被帶到耶路撒冷

1 我們被擄掠第二十五年，耶路撒冷城攻破後十四年，正在年初，月之初十日，**耶和華的靈**降在我身上，他把我帶到以色列地。2 在神的異象中帶我到以色列地，安置在至高的山上；在山上的南邊有彷彿一座城建立。3 他帶我到那裏，見有一人，顏色如銅，手拿麻繩和量度的竿，站在門口。4 那人對我說：「人子啊，凡我所指示你的，你都要用眼看，用耳聽，並要放在心上。我帶你到這裏來，特為要指示你；凡你所見的，你都要告訴以色列家。……」(結四十：1-4)

◆ 耶穌「受浸」時的情景（路三：21-22）

21 眾百姓都受了浸，耶穌也受了浸。正禱告的時候，天就開了，22 **聖靈**降臨在他身上，形狀彷彿鴿子；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路三：21-22)

◆ 安提阿教會接受宣教差遣（徒十三：1-3）

1 在安提阿的教會中，有幾位先知和教師，就是巴拿巴和稱呼尼結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與分封之王希律同養的馬念，並掃羅。2 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做我召他們所做的工。」

3 於是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徒十三：1-3)

◆ 使徒彼得見到「走獸飛鳥」的異象 (徒十：1-33)

……9 第二天，他們行路將近那城。彼得約在午正，上房頂去禱告，10 覺得餓了，想要吃。那家的人正預備飯的時候，彼得魂遊象外，11 看見天開了，有一物降下，好像一塊大布，繫著四角，縋在地上，12 裏面有地上各樣四足的走獸和昆蟲，並天上的飛鳥；13 又有聲音向他說：「彼得，起來，宰了吃！」14 彼得卻說：「主啊，這是不可的！凡俗物和不潔淨的物，我從來沒有吃過。」15 第二次有聲音向他說：「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俗物。」16 這樣一連三次，那物隨即收回天上去了。17 彼得心裏正在猜疑之間，不知所看見的異象是甚麼意思。哥尼流所差來的人已經訪問到西門的家，站在門外，18 喊著問：「有稱呼彼得的西門住在這裏沒有？」19 彼得還思想那異象的時候，**聖靈**向他說：「有三個人來找你。20 起來，下去，和他們同往，不要疑惑，因為是我差他們來的。」21 於是彼得下去見那些人，說：「我就是你們所找的人。你們來是為甚麼緣故？」22 他們說：「百夫長哥尼流是個義人，敬畏神，為猶太通國所稱讚。他蒙一位聖天使指示，叫他請你到他家裏去，聽你的話。」23 彼得就請他們進去，住了一宿。(徒十：9-23)

◆ 使徒保羅夜間看到「馬其頓人」的異象 (徒十六：6-15) ——間接表示了！

6 **聖靈**既然禁止他們在亞細亞講道，他們就經過弗呂家、加拉太一帶地方。7 到了每西亞的邊界，他們想要往庇推尼去，**耶穌的靈**卻不許。8 他們就越過每西亞，下到特羅亞去。9 在夜間有異象現與保羅。有一個馬其頓人站著求他說：「請你過到馬其頓來幫助我們。」10 保羅既看見這異象，我們隨即想要往馬其頓去，以為神召我們傳福音給那裏的人聽。11 於是從特羅亞開船，一直行到撒摩特喇，第二天到了尼亞坡里。12 從那裏來到腓立比，就是馬其頓這一方的頭一個城，也是羅馬的駐防城。我們在這城裏住了幾天。13 當安息日，我們出城門，到了河邊，知道那裏有一個禱告的地方，我們就坐下對那聚會的婦女講道。14 有一個賣紫色布疋的婦人，名叫呂底亞，是推雅推喇城的人，素來敬拜神。她聽見了，主就開導她的心，叫她留心聽保羅所講的話。15 她和她一家既領了洗，便求我們說：「你們若以為我是真信主的，請到我家裏來住」；於是強留我們。(徒十六：6-15)

◆ 使徒約翰見到「榮耀之主」的異象 (啟一：9-20)

9 我一約翰就是你們的弟兄，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國度、忍耐裏一同有分，為神的道，並為給耶穌作的見證，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島上。10 當主日，**我被聖靈感動**，聽見在我後面有大聲音如吹號，說：11 「你所看見的當寫在書上，達與以弗所、士每拿、別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鐵非、老底嘉那七個教會。」12 我轉過身來，要看是誰發聲與我說話；既轉過來，就看見七個金燈臺。13 燈臺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著金帶。14 他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15 腳好像在爐中鍛鍊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16 他右手拿著七星，從他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面貌如同烈日放光。17 我一看見，就仆倒在他腳前，像死了一樣。他用右手按著我，說：「不要懼怕！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18 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19 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和現在的事，並將來必成的事，都寫出來。20 論到你所看見、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個金燈臺的奧秘，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七燈臺就是七個教會。」(啟一：9-20)

(七) 那麼人在「異象顯明」上可有一點點的角色嗎？感謝神！有的。

◆ 耶穌「受浸」時的情景 (路三：21-22)

21 眾百姓都受了浸，耶穌也受了浸。**正禱告的時候**，天就開了，22 聖靈降臨在他身上，形狀彷彿鴿子；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路三：21-22)

◆ 使徒彼得見到「走獸飛鳥」的異象 (徒十：1-33)

1 在凱撒利亞有一個人，名叫哥尼流，是「意大利營」的百夫長。2 他是個虔誠人，他和全家都敬畏神，多多賙濟百姓，**常常禱告神**。3 有一天，約在申初，他在異象中明明看見神的一個使者進去，到他那裏，說：「哥尼流。」4 哥尼流定睛看他，驚怕說：「主啊，甚麼事呢？」天使說：「**你的禱告**和你的賙濟達到神面前，已蒙記念了。5 現在你當打發人往約帕去，請那稱呼彼得的西門來。6 他住在海邊一個硝皮匠西門的家裏，房子在海邊上。」7 向他說話的天使去後，哥尼流叫了兩個家人和常伺候他的一個虔誠兵來，8 把這事都述說給他們聽，就打發他們往約帕去。9 第二天，他們行路將近那城。彼得約在午正，**上房頂去禱告**，10 覺得餓了，想要吃。那家的人正預備飯的時候，彼得魂遊象外，11 看見天開了，有一物降下，好像一塊大布，繫著四角，縋在地上，12 裏面有地上各樣四足的走獸和昆蟲，並天上的飛鳥；13 又有聲音向他說：「彼得，起來，宰了吃！」14 彼得卻說：「主啊，這是不可的！凡俗物和不潔淨的物，我從來沒有吃過。」15 第二次有聲音向他說：「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俗物。」16 這樣一連三次，那物隨即收回天上去了。(徒十：1-16)

◆ 摩西見到「燒不著之荊棘」的異象 (出三：1-12)

1 摩西牧養他岳父米甸祭司葉忒羅的羊群；一日領羊群往野外去，到了神的山，就是何烈山。2 耶和華的使者從荊棘裏火焰中向摩西顯現。摩西觀看，不料，荊棘被火燒著，卻沒有燒毀。3 摩西說：「我要過去看這大異象，這荊棘為何沒有燒壞呢？」4 耶和華神見他過去要看，就從荊棘裏呼叫說：「摩西！摩西！」他說：「我在這裏。」5 神

說：「不要近前來。當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6 又說：「我是你父親的神，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摩西蒙上臉，因為怕看神。……」（出三：1-6）

其前，則是以色列民切切呼求神的幫助（出二：23-25）

23 過了多年，埃及王死了。以色列人因做苦工，就歎息哀求，他們的哀聲達於神。24 神聽見他們的哀聲，就記念他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約。25 神看顧以色列人，也知道他們的苦情。（出二：23-25）

◆ 安提阿教會接受宣教差遣（徒十三：1-3）：暗示有祈禱的實踐（v.2 事奉、禁食）

1 在安提阿的教會中，有幾位先知和教師，就是巴拿巴和稱呼尼結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與分封之王希律同養的馬念，並掃羅。2 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做我召他們所做的工。」3 於是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

◆ 哈巴谷自己已見異象，但為了同胞的福祉，他禱告求復興，也願神向他們顯明出來（哈三：1-19）

1 先知哈巴谷的禱告，調用流離歌。2 耶和華啊，我聽見你的名聲就懼怕。耶和華啊，求你在這些年間復興你的作為，在這些年間顯明出來；在發怒的時候以憐憫為念。（哈三：1-19）

（八）人可如何作出準備，以期得見「聖靈的作為」和得著「異象」呢？

是的，在這個動盪不安的世代中，「祈禱」是重要的操練和動力。按上述理解，人可積極祈求（禱告）和尋求，叫「異象」透過「聖靈的作為」而得以顯明過來。

今天我們該如何去實踐禱告呢？先認識一下，「祈禱與聖靈」的關係可有以下兩大模式：

I. “Pray in the Spirit”（「在聖靈裏」禱告）

II. “Pray for the Spirit”（「為領受聖靈」禱告）

聖靈

聖靈

聖靈乃禱告上的助力
(圖一)

聖靈乃禱告後的動力
(圖二)

- 圖一可統稱為「在聖靈裡」禱告(Praying in the Spirit)，是指聖靈在我們生命裡給予幫助。
- 圖二則可統稱為「為領受聖靈」禱告(Praying for the Spirit)，是指聖靈動力的外在彰顯。

禱告是聖靈降臨、聖靈充滿及聖靈權能彰顯的鑰匙，整本新約聖經都讓我們看見禱告的重要性。
Paul Cedar ~見Unleashing the Power of Prayer, 頁194~

按著需要，我們宜多注意和實踐後者了（「為領受聖靈」禱告）！就是說，只要人肯禱告 → 就可叫聖靈本身的來到和降臨，並其能力的彰顯，更可因著祂的作為叫我們進一步得見異象。是的，今後祈禱的兩大路向是：

(1) 禱告祈求「聖靈來作工」

透過人作禱告 → 就可叫聖靈本身的來到和降臨，並其能力的彰顯。

(2) 禱告尋求「領受新異象」

透過人作禱告 → 就可藉著聖靈的作為而領受異象、明白異象。

基督徒可有的行動和回應：

I. 不要心死：

II. 禱告尋求：

A. 個人獨處祈禱尋求「領受新異象」

e.g. ◆ 羅拔士 (Evan Robert) 與威爾斯大復興的異象

B. 信仰群體祈禱尋求「領受新異象」

e.g. ◆ 生命頌浸信會的實例：



你看見了嗎？



印傭事工統籌
梁雅樂
michelle@aohk.org

將軍澳區近年發展迅速，住宅單位落成與供應量穩居全港首三位，帶動核心家庭湧入。印尼人為區內最大的非華語群體，佔近四成，顯示印傭人數持續上升。與此同時，近年有更多伊斯蘭教領袖在區內鞏固姐姐的信仰，在在顯示該區需要更多堂會起來關愛和接觸她們。「關愛家傭嘉年華」今年首次在將軍澳舉辦，籌委之一——生命頌浸信會——覬覦這來這條「善待寄居者」的路。



印尼姐姐跆拳道隊在嘉年華功架十足



探訪回鄉姐姐的訪宣之旅

我們看見

二零零六年，我們遷入坑口的新堂址，進行四十天禁食祈禱。神開我們的眼，看見一群印尼姐姐坐在街頭流連，「如同羊沒有牧人一樣」。我們領受「善待寄居者」的異象，翌年成立「印尼人愛的團契」。由朱惜心傳道帶領，從零開始，現有來自印尼的 Steven 傳道和曾在港當家傭的太太 Antaria；已為十多位姐姐施浸，每主日有三十多人穩定聚會。



香港義工與印尼姊妹同心打造一個家



支援另一間浸信會的事工

我們連結

放眼廣闊的禾場，生命頌積極與不同堂會連結：Steven 傳道定期到一些未有印尼牧者的聚會點證道；不時與不同教會互訪或外展；教授其他堂會的義工印尼語等。

我們同時關注姐姐日常生活中面對的實際困難，與領事館、基督教勵行會等機構關係密切，好讓在姐姐有需要時能迅速支援。

生命頌浸信會看見社區的異象，看見禾場的廣闊，看見印傭和弟兄姊妹全人的需要……她們禱告、她們回應。你，看見了嗎？香港亞協樂意與你同行。

我們是一家人

生命頌堅持「我們是一家人」的核心價值。印尼牧者充當會友與姐姐間的溝通橋樑，甚至為對方介紹合適的家傭或僱主。新來港的姐姐透過興趣班，加速適應香港的生活和應付工作上的需要。

2

e.g. ◆ 華福運動的興起的實例：

世界華人福音運動簡介

1974 年，**聖靈感動** 70 餘位華人教會領袖於「洛桑世界福音會議」領受「華人教會，天下一心；廣傳福音，直到主臨」的**異象**，發起「世界華人福音運動」（華福運動）。當時，4,000 所海外華人教會中，約 100 所積極參與差傳事工。感謝神的引領，如今全球海外華人教會 9,000

餘所，¹約 1,000 所教會以不同形式參與普世差傳事工。「華福運動」仍然需要您和貴教會的參與，共同承擔基督的大使命，把福音傳遍天下。……

華福宣言 前言

「世界華人福音會議」（簡稱「華福」），開始於一個異象，當一九七四年七月「世界傳道大會」舉行於瑞士洛桑時，來自世界各地的華人代表六十餘人，藉此良機，**朝夕祈禱交通**，認為中國教會，際此主來前夕，應當及早醒悟，在真道根基上合一，集中運用諸般恩賜，作整體有效之發揮，主動接起傳福音至地極之重任，完成末世宏道救靈的大使命。於是決定召開一個全球性的華人福音會議，**即以「異象與使命」為主題**，並選出工作人員積極展開籌備事宜。

感謝主的帶領，「華福」業於一九七六年八月十八至二十五日在香港舉行。全球二十七個地區選出之出席人一千五百人，參加了會議，經過八天不住的禱告、靈修、交通、討論，決定針對若干具有時代性的關鍵問題，作出實際的貢獻……

「1974 年，一個全球性的福音大會在瑞士洛桑舉行，有一千名各國代表參與。聚會中，70 名會人領袖有機會聚在一起溝通華人事工。溝通時，他們有一個感動，認為華人教會雖多，但卻四散天下，各自為主，好像一盤散沙。於是就思想，可不可以聯繫團結一起，凝聚力量服事華人群體。慢慢，大家逐漸領受，**然後覺得有需要為此來禱告**。於是，雖然是參與一個普世性的福音大會，但七十名華人代表都在每次大會聚會前，抽一個小時相聚，**一起禱告尋求神在這事上的心意。就是在這樣的禱告氣氛中，他們看見神的旨意確是要他們團結起來為主做工**。於是他們就商討成立一個“華福中心”來統籌、安排、聯絡華人事工，讓華人教會發揮影響力，不但影響華人教會，更能影響整個世界。終於在 1976 年 8 月，在香港舉行第一屆“華福大會”。這雖是過去的歷史，但“華福運動”的產生，團結華人教會這種精神卻流傳至今，並將繼續影響下去。“華福運動”的產生，就是這樣，在華人教會不明朗的時候，他們仍回應神的，因著他們**不斷地禱告，而尋明神的心意**，成立了華福大會。林來慰牧師曾研究過整個“華福運動”，他本身也參與過大會。他寫成了一本書，書中有這樣的一句話：“如果說‘華福運動’是誕生在洛桑大會的禱告氣氛中，這是一個很中肯的結論。”

---連達傑牧師

“When God intends great mercy for his people, he first of all sets them praying.”

----- Matthew Henry

禱告的信念---求則得之（主要經文：約十五：7，路十一：5-13）

透過約十五：7 及路十一：5-13 這兩處經文，我們明白到，在禱告功課上，耶穌也強調信徒的責任和本份。信徒可怎樣作呢？他 / 她必須在價值觀和信念層面上，認定自己要肯祈禱，才能得著心所願的事；要相信「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路十一：9）此等真理。這樣，信徒才可以不斷的盡上責任，向父神禱告。讓我們不要成為「說話多、禱告少」的人，也不要以為，大凡心願的事，都可自動出現，自己毋須付上禱告的本份！不是的，雅各也曾提醒我們，「你們得不著，是因為你們不求。」（雅四：2）

約翰衛斯理的一句名言：**「神在地上不作任何事，只應允有信心的禱告。」**

（“God will do nothing on earth except in answer to believing prayer.”）¹ 亦明確地提醒我們禱告的責任。我們對此大有共鳴嗎？「求則得之」的觀念，已成為我心中強烈的信念嗎？

¹ 轉引自 C. Peter Wagner, *Prayer Shield*, Tunbridge Wells, Kent : Monarch, 1992, P.24.

(九) 具體上今天的香港教會當如何作好準備

努力動員弟兄姊妹，起來切切**禱告**，呼求**聖靈**有能有力地臨到神的子民中，又顯明神的**異象**和心意，叫我們曉得如何在這動盪的世代中得欣然地走下去，以致榮神又益人！

(十) 結語



Stephen Lin

星期六下午 5:18 · 🌐



神靈憂傷格局變
仍得盼望主推薦
同心同德尋新路
在所不惜必看見

早前我的 Facebook 感言！

~完~

~版權所有、請勿複印~